

##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6 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 3 人，董事 F MARSHALL MILES、应林光、竺素娥、孙笑侠、盛况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 GUICHAO HUA 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减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投资进度，拟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由

“不超过 97,3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93,440 万元（含本数）”，其中“LED 智能控制驱动电源生产建设项目”调减为 17,3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调减为 26,140 万元。

董事 GUICHAO HUA 先生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华桂林先生与 GUICHAO HUA 先生为兄弟关系，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减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2 票，议案获全票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及投资进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同步编制了《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董事 GUICHAO HUA 先生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华桂林先生与 GUICHAO HUA 先生为兄弟关系，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2 票，议案获全票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

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及投资进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同步编制了《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董事 GUICHAO HUA 先生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华桂林先生与 GUICHAO HUA 先生为兄弟关系，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2 票，议案获全票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及投资进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同步编制了《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全票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及投资进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整，就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宜，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同步修订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相关内容。

董事 GUICHAO HUA 先生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华桂林先生与 GUICHAO HUA 先生为兄弟关系，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三次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2 票，议案获全票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为保证资产的有效整合，进一步提升印度子公司的运营能力，发挥协同效应，提升公司在印度以及全球 LED 驱动电源市场的竞争力，公司拟向印度子公司增加投资，本次拟增加投资额度为 300 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1日